**河南丹江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河南丹江湿地保护工程（Ⅰ期）大石桥野外宣教点及湿地保护区管护点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2024-01-13

**招 标 人：河南丹江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代理机构：河南同盛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2](#_Toc530754904)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_Toc530754905)

[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供参考） 1](#_Toc530754906)9

[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24](#_Toc530754907)

#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 河南丹江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河南丹江湿地保护工程（Ⅰ期）大石桥野外宣教点及湿地保护区管护点建设项目

## 竞争性磋商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河南丹江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河南丹江湿地保护工程（Ⅰ期）大石桥野外宣教点及湿地保护区管护点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淅川（http://ggzyjy.nanyanggov.cn/XCXWeb/）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1 月 31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1、项目编号：2024-01-13 |
| 2、项目名称：河南丹江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河南丹江湿地保护工程（Ⅰ期）大石桥野外宣教点及湿地保护区管护点建设项目 |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 4、预算金额：1415000.00元 |
| 最高限价：1415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包最高限价（元） | | 1 | 2024-01-13-1 | 河南丹江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河南丹江湿地保护工程（Ⅰ期）大石桥野外宣教点及湿地保护区管护点建设项目第1标段 | 1415000.00 | 1415000.00 | | |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
| 5.1项目目内容：混凝土园路、木栈道、界牌石雕塑和绿化等配套基础设施及新建保护区管护点房屋等（详见工程量清单）；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5.4、工期：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 |  |
| 6、合同履行期限：60日历天 |  |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
| 本项目执行节能、环保、自主创新政策、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  |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
| 3.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根据项目具体特点，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的相应能力。  3.3、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应具有相关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不含临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函；评标现场专家评委将网上查验项目经理是否有在建工程，一经发现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3.4、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纪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及拟派项目经理）,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5、投标人须提供信用报告及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书在磋商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中已提供，信用报告从:“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生成日期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日期)，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活动。 对宛建[2024]92号文件信用评价结果为B级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活动；  3.6、投标人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且在限制期限内的，限制其参与投标；经公检法司、纪检监察、行政监督部门查证“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投标企业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3.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3.8、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的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责任；  3.9、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  |
| 三、获取采购文件 |  |
| 1.时间：2024年1月 20日 至 2024年 1 月 30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
| 2.地点：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淅川（http://ggzyjy.nanyanggov.cn/XCXWeb/） |  |
| 3.方式：潜在投标人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淅川区（http://ggzyjy.nanyang.gov.cn/XCXWeb/）参与招标项目，可直接下载磋商文件。 |  |
| 4.售价：0元 |  |
| 四、响应文件提交 |  |
| 1.截止时间：2024年 1 月 31 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  |
| 2.地点：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U盘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 |  |
| 五、响应文件开启 |  |
| 1.时间：2024年1 月 31 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  |
| 2.地点：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各供应商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  |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  |
|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淅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  |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
| 1投标文件的递交 1.1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1.2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U盘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 1.3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4年 1 月 31 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1.4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1.5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各投标人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特殊情况，解密时间可延迟30分钟。 1.6本项目为电子评标项目，投标人须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 2监督部门：淅川县财政局 联 系 人：姚先生  地 址：淅川县金河镇 联系电话：0377-60668835 3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  |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
| 1. 采购人信息 |  |
| 名称：河南丹江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  |
| 地址：淅川县金河镇 |  |
| 联系人：熊女士 |  |
| 联系方式：0377-69293900 |  |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  |
| 名称：河南同盛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 地址：淅川县上集镇城区工业园区36号 |  |
| 联系人：樊先生 |  |
| 联系方式：13103771000 |  |
| 3.项目联系方式 |  |
| 项目联系人：樊先生 |  |
| 联系方式：13103771000 |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1 | 招标人 | 招标人：河南丹江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地 址：淅川县金河镇  联系人：熊女士  电 话：0377-69293900 |
| 2 | 招标代理机构 |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同盛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樊先生  联系电话：13103771000  地址：淅川县上集镇城区工业园区36号 |
| 3 | 项目名称 | **河南丹江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河南丹江湿地保护工程（Ⅰ期）大石桥野外宣教点及湿地保护区管护点建设项目** |
| 4 | 采购地点 | 淅川县 |
| 5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6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7 | 招标范围 |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
| 8 | 质量要求、服务周期 |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
| 10 | 合格投标人 | 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及6.3资格审查 |
| 11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2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13 | 磋商预备会 | 不召开 |
| 14 | 磋商截止时间 | **2024年 1月 31 日14 时30分** |
| 15 | 分包 | 不允许 |
| 16 | 投标有效期 |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
| 17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1、响应文件按“响应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签署、盖章。  2、所有要求投标单位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单位的 CA 印章。  3、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章的地方都应用其 CA印章。 |
| 18 | 响应文件 |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投标系统内。 |
| 19 | 非加密响应文件电子版 | 非加密响应文件电子版（U盘）不再递交 |
| 20 | 开标地点 | 见公告 |
| 21 | 磋商开标时间 | 开标时间：同磋商截止时间 |
| 22 | 磋商程序 | 见磋商文件开标程序 |
| 23 | 磋商小组的组建 | 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为3人，业主评委1人，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抽取2人。 |
| 24 | 成交候选人是否授  权磋商小组确定 | 否，推荐的候选人数：**2**名 |
| 25 | 招标控制价 | **1415000.00元**  **招标控制价为招标人的最高限价，超出此控制价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 26 | 成交公告 |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候选投标人的情况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予以公示。 |
| 27 | 解释权 |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 |
| 28 | 资格审查 | 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及第6.3中的“资格性审查” |
| 29 | 履约保证金及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以现金转账或银行保函的方式缴纳，为中标价的2%，向淅川县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专用账户缴纳，并承诺一旦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时可从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中先于划支  注：1、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且在限制期限内的，限制其参与投标。  2、投标企业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无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且在限制其内的承诺函”，没有提交的一律拒绝其投标。  3、投标企业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企业中标后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承诺书，违反承诺的，为严重失信行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且6个月内不得参与淅川县内招标投标活动。 |
| 30 | 优惠政策 |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 31 | 其他 |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本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并计入投标总报价），请投标人充分考虑这一因素。本项目磋商文件未尽事宜最终解释权由招标人所有。 |

**1. 说明**

**1.1招标范围及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合同法》。

**1.2定义**

1.2.1“采购人（招标人）” 河南丹江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1.2.2“采购代理（招标代理）”指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代理机构，本竞争性磋商中的“采购代理”特指：河南同盛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2.3“成交人”系指其磋商响应文件被采购人接受，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投标人。

1.2.4 “货物”系指除了咨询服务以外的所有的物品或包括附件、备品备件、用于运输和安装的包装、培训、维修和其他类似服务的供应。

1.2.5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技术服务、技术协助、及售后服务和其他类似的

**1.3合格的投标方**

见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

**1.4委托磋商**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人代表，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竞标文件格式附件）**。**

**1.5磋商费用**

无论磋商过程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与参加磋商有关的所有费用。

**2.磋商文件说明**

**2.1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说明**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招标人用以阐明采购项目的内容及要求、投标和磋商、磋商程序及办法、成交原则、主要合同条款和响应性文件格式的文件。

**2.2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2.2.1竞争性磋商公告；

2.2.2**投标人须知**；

2.2.3合同条款及格式(供参考)；

2.2.4服务要求；

2.2.5响应文件格式。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异议的提出及答复**

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投标人应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在线提出。

资格预审文件和磋商文件中异议的提出和答复应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在线提出异议和作出答复。

**4. 磋商响应性文件的制作**

**4.1原则**

4.1.1投标方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的要求制作并递交响应性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准确，以确保对竞争性磋商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4.1.2招标方拒绝接受电报、电话或传真形式的响应性文件。

**4.2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响应性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4.3响应性文件制作要求**

4.3.1投标人应按照本磋商文件中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如有漏项或招标人认为其响应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4.3.2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系统上传加密响应文件。

4.3.3响应文件文字：响应性文件均以中文，中文以外的文字应附以中文译文，中外文不符时以中文为准。

4.3.4响应文件计量单位：除在竞争性磋商的技术规格中有规定的之外，计量单位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4磋商报价**

4.4.1 磋商报价：各标段的全部费用。

4.4.2 响应文件递交时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本轮报价不是最终承诺报价。 第二轮报价，即最终承诺报价。

4.4.3 参与磋商的投标人第一次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为无效标；

4.4.4 参与磋商的投标人第二次报价不得高于第一次报价，否则为无效报价；

4.4.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最后报价。

4.4.6 经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4.5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4.6磋商有效期**

4.6.1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4.6.2特别情况下，招标方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方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投标方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方，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性文件。

**4.7响应性文件签署及修改**

4.7.1响应文件需按“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7.2竞标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响应性文件。

4.7.3除竞标方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性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4.8响应性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非加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见“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5.1响应性文件递交的时间与地点见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

5.2招标方将拒绝接收过时递交的响应性文件。

5.3招标方将拒绝接收不符合密封要求的响应性文件。

5.4招标方将拒绝接收不符合数量要求的响应性文件。

**6. 磋商**

**6.1磋商时间及地点**

见“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6.2磋商小组的组成及工作要求**

6.2.1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本项目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为3人。

6.2.2磋商小组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规范的原则，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与各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公平地对待所有投标人。如发现磋商小组的工作明显偏离磋商文件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解散磋商小组，重新组织磋商。

**6.3磋商程序**

6.3.1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宣布开标会纪律，公布投标情况。

6.3.2唱标。由相关人员宣布停止接受响应文件，由唱标人进行唱标。

6.3.3开标会结束，投标人保持在线状态，做好与磋商小组磋商的准备。

6.3.4磋商:

1、资格性审查。

资格审查由磋商小组进行。

|  |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经理 |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上传诚信库） |
|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 | 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上传诚信库） |
| 财务会计制度 | | 投标人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注册企业以注册年限为准，不满一年提供任意一季度财务报表） |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
|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说明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说明（上传诚信库） |
| 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 |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报告及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书在磋商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中已提供，信用报告从:“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生成日期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日期) |
| 符合性评审标准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8条 |
| 报价唯一 |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 围标串标 | | 若存在第二章6.6项情形，视为围标串标 |
| 质量要求 |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
| 工期 |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
| 投标有效期 |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

资格审查由招标人单位的授权代表进行，授权代表进行资格审查时需出具招标人单位的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

1.1、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人员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2、资格审查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该投标人资格为不合格，不得进入评标；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3、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在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4、资格审查人员依法将资格审查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

2、由磋商小组对各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性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

3、磋商小组只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逐一进行询问和磋商。

6.3.5根据磋商小组对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按照采购需求、质量相等（即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前提，磋商小组推荐综合得分（磋商小组依据评分标准得分）最高的磋商响应投标人作为成交投标人。成交价格为最终报价。

6.3.6磋商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3.7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6.3.8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3.9已提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6.3.10经磋商，投标人提交最优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3.11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的得分。

6.3.12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2名成交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经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6.3.13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6.4响应性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磋商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磋商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符合磋商要求的投标人或者报价未超过招标预算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四）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或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做废标处理：

1、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6、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XML电子文档记录的计价软件加密锁序列号信息有一条及以上相同，或者记录的硬件信息中存在一条及以上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如有）、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均相同的（招标控制价的XML格式文件或计价软件版成果文件发布之前的软硬件信息相同的除外），或者不同投标人的电子响应文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XML电子文档除外）编制时的计算机硬件信息中存在一条及以上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如有）、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均相同的视为“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视为围标串标。

7、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不同投标人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均相同的（开标现场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除外）视为：“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8、不同投标人为同一法定代表人的；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视为围标串标。

9、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不同投标人的技术文件经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查重分析，内容异常一致或者实质性相同的视为“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 视为围标串标。

10、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1、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抬高或压低投标报价；

12、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在招标项目中分别以高、中、低价位报价；

13、投标人之间先进行内部竞价，内定中标人，然后再参加投标；

14、开标现场系统自动对比各投标人IP地址；

15、投标人之间其他串通投标报价的行为。

**6.5评标办法**

6.5.1采用综合评分法。

6.5.2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方进方可入综合评定和打分。

6.5.3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

**6.6定标原则**

磋商小组按照货物或服务符合采购需求且综合得分最高、排序第一的原则确定成交方。

**6.7响应性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6.7.1未按照竞争性磋商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6.7.2未标明投标项目完成期限或超过竞争性磋商规定的项目完成期限；

6.7.3明显不符合技术要求的；

6.7.4响应性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6.7.5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实质性要求的。

**7.评分标准**

7.1评分标准：

**（1）评审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根据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价格、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综合评价、评分，将评审总得分按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列，并依此顺序推荐2名成交候选投标人；评审总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总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顺序排列。**

**（2）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 评分因素 |
| 一 | 投标报价30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  最后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
| 二 | 施工组织设计  50分 | 1、主要施工方法：针对本项目情况对主要施工方法、施工工序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审，在1-5分之间打分。缺项不得分。 |
| 2、劳动力计划及主要施工机械计划：对拟投入本工程的劳动力配备情况及施工的机械设备类型、型号、数量及适用性、可靠性进行综合评审，在1-5分之间打分。缺项不得分。 |
| 3、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综合评价质量目标，质量保证体系是否健全；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合理有效，并具有针对性，在1-5分之间打分。缺项不得分。 |
| 4、确保安全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综合评价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是否健全，安全生产保证措施是否合理，在1-5分之间打分。缺项不得分。 |
| 5、保证文明施工的组织措施：评价保证文明施工的组织措施，在1-5分之间打分。缺项不得分。 |
| 6、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评价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在1-5分之间打分。缺项不得分。 |
| 7、成品及半成品的保护措施：对成品及半成品的保护措施进行评审，在1-5分之间打分。缺项不得分。 |
| 8、施工总进度表或工期网络图：对施工总进度表或工期网络图进行评价，在1-5分之间打分。缺项不得分。 |
| 9、对重要施工节点的时间控制：对重要施工节点的时间控制进行评价，在1-5分之间打分。缺项不得分。 |
| 10、有关施工组织设计内容是否齐全、准确、清晰及表达的准确性、条理性等：对施工组织设计内容是否齐全、准确、清晰及表达的准确性、条理性等进行综合评审，在1-5分之间打分。 |
| **以上有缺项，该小项不得分** | | |
| 三 | 业绩6分 | 投标人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提供合同和中标通知书，时间以中标通知书为准）。 |
| 四 | 项目管理机构5分 | 项目部其他人员（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配套齐全的企业得5分，每缺一项扣1分（以人员证书为准）。 |
| 五 | 综合服务承诺9分 |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对以下做出相应承诺：  保修服务承诺：1-2.5分  连续施工承诺：1-2.5分  中标后自行协调地方关系的承诺：1-2分  其他承诺：1-2分。  以上承诺，若有缺项，该小项不得分。 |

**说明：**

**1、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100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并列。磋商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投标人最后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

**3、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8.成交通知书及签订合同**

8.1成交通知《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淅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公告成交结果。

8.1.2《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8.2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参照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本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并计入投标总报价），请投标人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本项目磋商文件未尽事宜最终解释权由招标人所有。

**8.3签订合同**

8.3.1采购人和成交投标人应在收到《成交通知书》3个工作日后及时签订合同（网上在线签订）。

8.3.2竞争性磋商响应性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9.相关注意事项**

9.1开标及询标时，投标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方自行承担。

9.2各投标方应保证：响应性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方自行承担。

9.3开标、评标期间，投标方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9.4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方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9.5评委会不向落标人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其响应性文件。

9.6投标方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投标方恶意攻击。

9.7投标方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

# （由招标人与中标人自行商定）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章）**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_**

**1.投 标 函**

致： （招标人）

我们收到了 （项目名称）的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磋商招标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 ，工期 ，质量 。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60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6）我们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向招标人签署合同。

（7）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存在)，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8）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9）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招标人）

委托单位：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姓名：性别：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职务：

身份证号：现 住：

兹委托参加项目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1、参加投标活动；

2、出席开标会议；

3、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时 间：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3.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 | | | |
| 投 标 人 |  | | | | | |
| 资质等级 |  | | | | | |
| 投标范围 |  | | | | | |
| 企业业绩 |  | | | | | |
| 投标总报价 | 大写： 元：RMB¥： 元 | | | | | |
| 投标工期 | 日历天 | | | | | |
| 投标质量 |  | | | | | |
| 项目经理 | 姓名 |  | 资格证书及等级 |  | 资格证书编号 |  |
| 投标有效期 |  | | | | | |

注：“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投标人地址：

手机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4. 投标人承诺书**

（项目名称） 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 业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

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

招标投标活动,不挂靠、借用、出租、出借、转让资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

评标、胁迫他人投标(放弃中标)、恶意投诉、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

良好秩序。

(四)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

信惩戒对象或"老赖",符合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相关要求。

(五)本单位不存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

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之情形,若中标,本单位将自觉落实农民工

工资保障的有关措施,及时交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切实维护农民工权益。

(六)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自觉履行合同义务,不转包或违

法分包中标项目。

1. 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八)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

积极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 自愿

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依法承担赔

偿责任和刑事责任,并同意按照相关规定记入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诚信档案或不良行为(信

用)记录。

(九)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签名：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5.施工组织设计**

**6.资格及符合性审查资料**

1、营业执照；**上传至诚信库**

2、无行贿犯罪纪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上传至诚信库**

3、凡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潜在投标人禁止投标，投标人须提供网页截图。（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上传至诚信库**

4、其他

## 7.优惠服务承诺

**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招标人 ：

（供货商名称）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上传至诚信库**

**9.磋商文件内容确认书**

招标人 ：

我方已经详细阅读整个采购文件的内容，对本采购文件的内容没有任何异议，全部同意并接受，且我方保证在开评标活动结束后不对本采购文件的任何内容提出异议。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 10.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 项目（招标编号： ）招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相关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11.磋商文件要求的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系统附件中下载）